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1224号 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东风巷里读书人

□ 宜兴白琦珂

那天走进东风巷,正是黄昏时分,落日把黑瓦白墙的巷子,抹上淡淡红晕。

远远见一位白发老太太坐在屋前,低头看书。她的两旁和对面,都是精致的小店——咖啡馆,茶座,酒吧。小巷很窄,人来人往交错时,几乎碰到她的裤脚。

老太太仿佛禅定在余晖里,盯着书本,很长时间也不翻动一页。

我站那看了很久,忍不住打破宁静,上前搭话。她抬头笑着,给我看她手中的厚厚的一本书。她嘴角上翘,笑得很开心,带起满脸皱纹,给人一种阳光灿烂的感觉。

她说,闲着没事,看书度辰光。

我说,阿姨你居然眼镜都不用戴?我都老花啦。

她说,你说怪不怪,年轻时拣菜都要老花镜。今年八十八,居然连绣十字绣都不用戴了。

她手在椅子边比画一下,大概一尺多的高度。又说,自从视力好转后,看的书擦起来有这么高啦,都是她家老头子买的,现在正看《曾国藩》呢。阿姨指指打开的这一页,接着说,他是政治家、军事家,也是文学家和书法家。只可惜六十出头就去世了,不过在那个时代,也算高寿了。

有一瞬间,她沉默了,眼神黯淡下来。许久才说:“我家老头子也走了三年了,现在就我一个人。”她向里屋看了看,好像她的老头子还在家里,能听见她念叨,并随时回应她。

她家是两间老屋,房子的地基高出街面,门前有青石台阶,台阶上放着一盆白色小花,星星点点地开着。

我看向屋内,小小的堂屋,挂着一幅年代久远的松鹤图。一架固定在墙上的木楼梯,

陡峭地竖在堂前左侧,连扶手都没有。我惊叹,这楼梯太危险了吧。阿姨说:“以前,上下都是老头子在身后护着我。现在,我只能手脚并用爬上去,再倒退着爬下来。虽说楼下有房间,但我还是习惯住楼上。”阿姨回头指指二楼。楼梯上方有个窗口,洒下微弱的光线,落在木梯磨损的痕迹上。

阿姨看着我,脸上的笑容再次绽放开来。“我的孩子们都很孝顺,要我跟他们一起生活,但我不想离开这里。你看,周围老邻居几乎都搬走了。”她指了指周围。

这里本是明清时期的古街巷,随着怀旧情结带来的人气,逐渐成了网红街区。她的这两间老屋,经常有人上门,想要租来开店。有的还要一租五年,并一次性付款。但她没有答应,也从未动过心。

她说,在这住了一辈子,离不开了。

这时,二楼悄无声息地走下一只银灰色的胖猫,停在堂前,警惕地看着我。阿姨回头招招手,胖猫踉跄着走过来,瞥了我一眼,跳进她的怀里。

这只流浪猫是她老伴收养的,已经来家里九年了。老伴喜欢听京剧,一放磁带,这小东西就在门口探头探脑。一来二去,就留下了它。

阿姨抚摸着猫,好像在对它说,也像是在和我说话,在这里住习惯了,哪里都不去喽。

不想离开,一切都未变,亲人永远不会消失。就像这条东风巷,故事一直在延续。

我向阿姨告别,她朝我挥挥手,继续埋头看书。远远回望,她坐在一间间网红小店中,毫不违和。

因为这里,是她的家。

蝶在嬉戏,一忽儿飞过“浪头”,一忽儿停留在麦芒上,它们该是不孤单的吧?

蝴蝶总是令人心思柔软的精灵。前几年,庞龙唱的《两只蝴蝶》一度风靡大街小巷:“我和你缠缠绵绵翩翩飞,飞越这红尘永相随”,一转眼,《两只蝴蝶》成为了老歌,像以前所有恋爱时代的“老物件”:“飞鸽”自行车后的女友、给对象买的第一块“上海牌”手表,以及被爸爸们骂过的喇叭裤……时光荏苒,带走了泛黄的故事,可往事依旧令人眼眶发热。

凝视一只栖息在黄蒿上的白蝴蝶,呼吸都要屏住几拍。黄蒿的花儿过于普通、细小,那白蝶只消几秒便离开了,它翅膀轻灵、欢快,一眨眼便飞过乡野间那些迷人的野草:灰灰菜、刺头儿的小茴草、野生的紫茉莉……农人们用竹竿或树枝绑扎的矮栅栏,牵牛花最爱爬上去挂上自己粉色的花朵。我突然理解了,端庄娴静如薛宝钗,她为何要痴痴地扑一只蝴蝶,因为蝴蝶飞翔时的轻快灵动,会令人见而忘俗,心也跟着逾越了红尘。

走过麦田和一群蝴蝶邂逅之后,会发现,多日堆积的怨恚烟消云散了。

我被安排在双人间,朝南,病床靠窗,视野开阔,一眼就能望见无想山。我没有告诉老哥我俩同住一栋病房,只隔了一层楼,我没什么大碍,他过几天要手术的,还是大手术,不能影响他。

住进来了,医生护士忙不迭地给我从头到脚,里里外外检查个不停,抽血,吊水,量血压,测血糖,心电图,CT,核磁共振,各种超声,各种药物,一帮人围着一个病人转。我同护士开玩笑,“几天住下来,我手上、胳膊上恐怕要扎满窟窿。”

女儿打来电话,问医生怎么说?我安慰她,不用担心,小问题。

我也劝慰自己,安下心来,权当自费疗养几天。同病房的是一位重庆老哥,来溧水带孙子,话不多,挺和气,很好的一位病友。何况,住的房间挺不错的,南北通透,阳光温暖,窗明几净,开窗见山。这不,昨天下午远眺无想山,一气写下了《病房中眺望无想山》小诗,发到朋友圈,博得了不少点赞。

三位医生嘘长问短,了解病情。护士像燕子,又像鸽子,青春笑靥如花般灿烂,在病房不厌其烦来回穿梭,随喊随到,不分白班夜班准时挂水、发药、测量,这是她们的职责。我感动于她们的责任心。

每行每业都有规矩,住院也有住院的规矩,作为病人,就应该遵守医院的规矩,不添乱,不找麻烦。遵守规矩就是尊重别人。

想到这里,我决定今晚还是回医院住了。

一壶,两杯

□ 重庆张绍琴

中国最早提到“茶具”,是在西汉辞赋家王褒的《僮约》中,“烹茶尽具,酺已盖藏。”意思是烧水煮茶,分杯陈列。现代人口中的茶具,多指茶壶、茶杯、茶碗、茶碟、茶盘等饮茶用具。

最早,我用大街上搞活动赠送的一个塑料杯接水喝,和茶具毫不沾边。后来,炎炎夏日,口渴难耐,改用一个小的敞口玻璃杯泡几朵菊花茶解渴,冬天则盛了热水捧在手里取暖,也不敢称茶具。再后来,一个银行工作人员经朋友介绍,到我办公室推销信用卡,送一壶两杯。壶底和杯底均印景德镇彩四字,我理所当然地认定它是景德镇产的茶具。置一壶两杯于桌上,开始了我眼中的风雅生活。

琴棋书画,诗酒花茶,是古代推崇的八件雅事。诗和书,我久已有之,时读之咏之;酒,朋友相聚,偶尔品味;花,室内室外,时得欣赏。如今添得茶具,虽未“茶煮溪桥边”,但到办公室第一件事,就是烧水沏茶。学着茶艺师的样子烫壶、置茶、温杯、高冲、闻香、品茶,一番折腾下来,自觉韵味十足,十分风雅。

一壶两杯,壶是小壶,杯是小杯,曲线流畅,光泽温润。杯身壶身墨黑如漆,暗金的花叶缠绕,显得妖冶而又稳重,赏心悦目两三枝,终年不衰败。沏好的茶倒两杯,一杯啜毕,意犹未尽,另一杯的温度刚刚好。好像对面坐着一个朋友,闲侃一通,举杯再啜。当然,我通常是拿起一杯,轻呷一二口,对着电脑,在键盘上一番敲打后,再举起另一杯。刚好。

同事取笑,两个杯子太少了。我问何故。他说一层楼多少人啊,你得给每人预备一个杯子。亦有同事三过吾室,惊诧而问,你一个人用得着两个杯子吗?我笑而不答,心自安闲。茶,茶具,让单调重复的朝九晚五多了一分闲适。

有人到办公室小坐。两杯茶,一人一杯,仿佛特意为他提前准备好的。杯尽即续上。喝茶谈话,无论什么话题都多了一份安然。

有一次七八个同事在我办公室开会,我竟然用小茶壶泡茶款待了他们。杯子不够,以纸杯替代。同事也未觉不可。

也不一定每天记得泡茶。若忙得够呛,只好压榨喝水、甚至上厕所的时间。于是茶壶茶杯闲置一旁。它们在我伸手可及的地方,静静地望着我,等我忙完,等我有闲暇想起它们。

沏的也不是固定的茶。有时,茶叶目丰富,我便接连几天换着花样泡茶,让茶具和我一起品味不一样的滋味。有时,手中的茶告罄,未及添补,茶壶和茶杯便空着,好像寻常日子里不可少的留白。

某天,在洗茶壶的时候,看到壶内侧有一条裂纹,我第一次对一直以为的“正品”产生了怀疑。好在,那条裂纹表浅,未穿透壶身,也不影响我继续泡茶。一壶两杯,伴着我度过了近十年的时光,壶内侧的裂纹并未加深。内侧的白瓷上多了一层斑驳的茶垢,那是用心陪伴添出的一层暖色调。壶沿不知什么时候小磕两处,露出不规则的两个小白点,也是时光的印记。

闲来无事,百度“景德镇彩”四字,说传统的景德镇瓷底部均刻有景德镇制的字样,底款景德镇彩的茶具,叫外来瓷。

这有什么要紧呢?总是茶具。一壶两杯,从容安住在当下,它们还将继续陪伴我,走过如水的流年。

一壶,两杯,举起和放下,都是茶道。

前阵子,母亲帮外婆收拾旧物,从她家积尘的纸箱里发现了一沓我小时候看过的儿童杂志。游走在那些磨损、褪色却格外熟悉的书页间,与我美好的童年再次相遇。

上个世纪九十年代,母亲年年都会给我订儿童杂志,《儿童故事画报》《幼儿智力世界》《幼儿故事大王》……它们按月寄来,被大人转交到我手里,就像每个月如约而至的一份礼物。夜幕降临,母亲忙完手上的活,就会揽我在怀,一起享受幸福的亲子时光。她翻开一本本杂志,用温柔的声音讲述着,引我走进奇妙思想的天地,带领我跟主人公一起上天入地大冒险。贪吃的小猫、胆小的小猴子、爱尿床的国王、会唱歌的夜莺……我的脑袋被各式各样丰富想象点亮了,直到入睡,它们都在我的脑海里唱歌、跳舞、做游戏。

故事时光太美妙,我每晚都要钻进杂志里,将讲过的故事一遍遍回味。新杂志到家一个星期,已被我从头到尾翻了无数遍,哪篇故事在哪页,不用扫目录,都印在我的脑子里,只用三秒钟就能找到。等这一期杂志的新鲜劲过了,我又开始盼望下个月的杂志,三天两头地凑到母亲跟前,询问新杂志的下落。

听了好多遍的故事,我几乎可以原样复述出来,每一处细节都不错漏。于是,我就捧着书,去给小伙伴讲故事。当时,我认的字还不多,却装模作样地指着那些方块字,一板一眼地描绘着早已刻在脑海中的故事。小伙伴被故事吸引了,围坐在我身旁,聚精会神地聆听,眼里闪着崇拜的光。

如今,我把这些泛黄、破损的杂志一点点修好,拿到儿子的床头,牵着他的手,一起步入那些五彩斑斓的故事。我念着一篇篇熟悉的童话,往日情景也在脑中一一浮现。从前那颗爱幻想的心脏,又在我的胸膛跳动起来。故事念完,儿子的脸上显出愉悦。

儿子枕着故事睡了,我望着这沓旧杂志,心里满是感恩。感谢母亲,用丰富的精神食粮喂饱我的童年。感谢外婆,把我的旧杂志当成宝贝,保留了近三十年。也要感谢儿子,用一颗真挚的童心,陪我一起重温了被书香浸润的童年。

□ 南京王缘

麦浪上的白蝴蝶

□ 河北石家庄张叶

到郊区办事,走着走着,不期然遇到大片一望无际的农田,有种“他乡遇故知”的惊喜。

正是小满时节。这一片麦野,长势喜人,通体尚有些“愣头青”的青涩,只有麦芒,渐渐转变为褐黄、金黄,像是爱美少年挑染的头发。这是麦子作为植物的一生中最为丰盈充沛的阶段,就像人类的“四十而立”,所有秸秆青绿粗壮,紧绷着冲锋爆裂的力量,为丰收蓄势。

在天地之间,生而为一株植物是幸运的,有着闲看花开花落自由。万物爱自由,竟天而择,比如蝴蝶。在这片随风律动的麦野上,白蝴蝶三五成群,结伴,忽高忽低、错落翩跹地飞舞着,在葱茏整齐的静绿丛中,它们就像一簇簇盛开的琼花,又像是梦幻的森林跳动的晶莹萤火。我不知道为何,这个季节没有那种硕大缤纷的彩蝶,而全都是粉白、乳白的小巧的白蝶。看到它们互相追逐地飞跃,让我不禁想起胡适那首诗:“两个黄蝴蝶,双双飞上天;不知为什么,一个忽飞还。剩下那一个,孤单怪可怜;也无心上天,天上太孤单。”而这无边的麦浪里,数不清有多少只蝴蝶

住院

□ 南京梁国才

戴着腕带回家,外孙女问:“阿公,你住医院了吗?你得了什么病呀?”她不大的时候得肺炎住过院,所以她记得生病了就要住院,住院就要戴腕带。

我觉得自己不是什么大病,是来“疗养”的,嫌弃医院里你叫我吵的,吃的用的不卫生不方便,一闻到福尔马林味就犯晕。再加上爱人在医院上班,人头熟,同医生护士打了招呼,走后门吧,晚上就不住在医院了,好在家离医院不远。看得出护士有些为难,“那好吧,手机得一直开着,按规定要求住在医院的。”

这次,因头脑晕十几天了而住院。担心脑梗,如果中风了,嘴歪手拽,脚跛拖地的,那种生活,一点质量都没有,还害了子女。前些日子,岳父因得过脑梗,拎了小桶浇菜水,不小心跌了一跤,竟然去了天堂。让我震惊不小。生活还长着哩,自己“五百万字”的目标还早着哩,可不能“壮志未酬身先死”。爱人、女儿对我的病情格外重视,央求我赶紧去医院,住院检查。耳顺之年,比不得少年精壮了,零件易损,毛病渐多,小洞不补大洞吃苦。听劝吧。

昨天住进来之前,先去探望了一位堂兄,他前几日因食道问题住的院。

见了同属马的老哥,劝导他,“放松心情,现在医疗条件很好的,什么样的病都能能看得好。一切听医生安排。”

看上去老兄想得蛮开。“进了这里面,还不是像案板上的一坨肉,任凭他们划拉,自己再怎么着急没有一点用。既来之,则安之吧。”